联合国 **S**



安全理事会

Distr.
GENERAL

S/1997/167
27 February 1997
CHINESE
ORIGINAL: ENGLISH

1997年2月25日

秘书长给安全理事会主席的信

由于我有义务提请你注意安全理事会成员可能关心的事项，又由于联合国持续不断出力设法和平解决利比里亚争端，谨通知你1997年2月20日在纽约举行的特设支助利比里亚和平进程特别会议第二次部长级会议的结果。

这次会议是应美利坚合众国代表利比里亚问题国际联系小组、尼日利亚代表西非国家经济共同体（西非经共体）和荷兰提出的要求安排的。参与会议的有国际联系小组成员、西非经共体成员、布雷顿森林机构以及联合国有关部门、方案署和机构。

会议的宗旨是要增强利比里亚裁军进程的积极结果所产生的势头，同时又查明和处理和平进程的眼前需要和中期重要需求。我向会议致开幕词时指出，过去三个月来，利比里亚和平进程已经历了重要的积极发展。但尽管有着这些积极发展，困难仍然存在，因此必须加强努力，不可松懈。

必须应付的难题有三。第一，必须具备在利比里亚做必须做的事的政治意志。第二，各种国家和国际行动者必须具备勇气，合作成事。第三，必须找寻和捐献需用以顺利成事的资源。我呼吁增加资源供西非经共体监测组（西非监测组）使用，以及国际继续支助人道主义工作、重建工作和选举进程。

在随后的讨论中，大家表示强烈支持西非经共体的工作，并且明确理解加强西非监测组的重要性。会议赞赏援助国向西非监测组提供的实质援助，同时又注意到必

97-05140 (c) 270297 270297

须协调努力尽力提高其效能。大家也广泛支持正在进行的紧急行动，支持连接和重新组合各个方案；会议认识到，这些努力对和平进程的成败至关重要。与会者注意到，必须均衡处理援助前战斗人员和援助冲突受害者问题。大家普遍谴责利用儿童兵的行为。

选举问题得到有益的广泛讨论。与会者欢迎最近在制订利比里亚举行选举的构架方面取得的进展，对于若干问题包括必须恪守1997年5月30日选举日问题取得了协商一致意见。若干援助国和欧洲委员会坚定承诺了资金认捐和其他支助。但是，对于难民是否必须返回利比里亚参与选举问题，显然意见不同。几乎全体与会者都强调，大量人口归国是解决这个问题的最有效办法。据指出，国际社会必须作出巨大的遣送自愿返国努力。

西非经共体主席的代表、尼日利亚外交部长汤姆·依基米酋长就制裁问题向会议作了简报，并指出，制裁对当事各方都具有显著的吓阻效果。会议注意到荷兰发展合作大臣扬·普龙克先生的发言说，虽然制裁尚未执行，但仍然有效，可以施诸于任何严重违反《阿布贾协定》的一方。

联合国开发计划署(开发计划署)署长和开发计划署驻利比里亚驻地代表向会议简报了重建和选举后的发展努力。我的特别代表安东尼·尼亚基先生也向会议简报了协调工作情况，并宣布，为了进一步加强这些努力，开发计划署驻地代表经任命为特别代表办事处主任。

会议结束时，主席、主管政治事务副秘书长数点了已取得的成就。对于我开幕词所述的三个难题，他认为都已经解决。第一，高度的协商一致意见表明利比里亚国内外都已具备了争取和平进程成功的必要的政治意志。第二，援助者、西非经共体和联合国系统显然决心共同努力，而主要的行动者现在也显然具备了在利比里亚“合作成事的勇气”。第三，援助者已表明，他们乐于提供必需的资源；而且会议也向当事各方十分明确表示，如果他们取得进展，国际社会将慷慨回报。

会议结束前,与会者表示乐于再次举行会议,支助利比里亚和平进程,无论水平和时间为何。我同三个会议安排者协商后,认为适宜。

科菲·安南(签名)
